

中共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文件

沪民远院〔2024〕34号

关于学校党政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部处、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党政联席会研究并经董事会同意，决定对学校党政班子成员工作分工进行调整与明确。现将调整情况通知如下：

1. 周志进（政府督导专员、党总支部书记）

主持党总支全面工作。负责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工作、干部队伍建设、思想政治教育、学校稳定工作、知识分子工作；分管组宣处、教师工作部、马克思主义学院；协管党政办公室、人事处；联系公共基础部。

2. 史华楠（校长、党总支副书记）

主持行政全面工作。负责管理制度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学科专业规划、教学运行管理、质量监控评估、科学研究工作、纪检监察工作、信息公开工作、图书情报工作；分管党政办公室、人事处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图书馆；联系智能工

程学院。

3. 邹兴海（常务副校长、党总支委员）

全面协助校长工作。负责校园基本建设、实训条件建设、信息化建设、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、学校产业、财务审计、资产管理、教育年检、法律事务、统一战线、工会工作、关工委工作、安全保卫、后勤保障；分管校区建设办公室、财务处、后保处、信息网络中心；协管党政办公室、教务处；联系文化旅游学院、宠物医疗专业。

4. 刘江宁（副校长）

负责学生教育管理、招生就业、人民武装、共青团工作、校友联络工作、校园文化建设、社会服务工作、继续教育工作、国际教育工作；分管学生处、学生工作部、招生就业处、校团委、心理健康教育中心；联系新媒体学院。

5. 于有江（党总支委员）

受党总支和校长委托，负责教学科研管理、课程思政工作、教师思想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。

6. 吴永丽（党总支委员）

受党总支和校长委托，负责学校日常党务工作、纪检工作、工会工作、安全稳定、来信来访、依法治校等的处理和协调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中共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
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

2024年7月1日

